

# 车灯闪了两下 成了破案线索

## 男子趁半夜出门“方便”的工夫,偷走他人汽车后备箱里18000元

本报通讯员 迟伟杰 孙毓伟 记者 孙淑玉



1.8万元现金返还失主。照片由通讯员提供



6月11日,市民温先生拨打本报热线967066称,本报当天C13版报道的烟台学子自创的毕业视频在百度、优酷上没有搜索到。

**本报答疑:**这部名为《再见,朋友》的视频短片在网络上名为《烟台大学人文学院2012届毕业生告别晚会开场创意视频》,只要搜索《烟台大学人文学院2012届毕业生告别晚会开场创意视频》就可以找到。

记者 侯冬冬 整理

凌晨两点多,洗浴中心外漆黑一片,男子趁出门“方便”顺走了别人后备箱中的18000元现金,他自认为神不知鬼不觉,还大摇大摆地将赃款存到了银行。结果,只因为监控录像里车辆的两次闪电,莱山公安分局民警不到一天就破了案。到底是咋破的案呢?

### 半夜出门“方便” 顺手他人1.8万元

今年40多岁的赵某在莱山区一家洗浴中心工作,凌晨到洗浴中心外的烧烤摊吃东西是赵某夏天的“必修课”。

这天当赵某喜滋滋地吃完烧烤,想找个墙角“方便”时,不小心碰到了洗浴中心门口的一辆私家车,这辆车的后备箱忘了上锁。见四下无人,赵某挪到车后后备箱一侧翻了起来,这一翻不要紧,赵某有了收获。

在衣服掩盖下的深色手包里,赵某找到18000元现金。想着自己每月才1000多元的工资,赵某动了心,悄悄将钱塞到自己手包里,若无其事地回了单位。第二天一早,赵某到附近银行将钱存

了起来。

### 车灯闪了两次 民警找到嫌疑人

第二天早上6点多,当失主徐先生开车要离开时,突然发现后备箱里的钱不见了,他赶紧报了警。

接警后,莱山公安分局滨海派出所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调取洗浴中心外监控录像时,因光线太弱,民警并没有看到嫌疑人的特征。

但这时一个细节触动了民警,凌晨2点半左右,监控录像显示被盗车辆车灯突然闪了两下,相距时间在5分钟左右。民警推断这五分钟可能就是案发时间,于是有针对性地调取洗浴中心的室内监控,发现此时间段内进出的仅有赵某一人。民警立即将赵某带回调

查,一开始赵某不肯承认,后来民警发现早上赵某的银行账户上有大额款项存进,数额和失主损失款项相同。这时赵某不得不承认,偷钱的正是自己。

### 去年刚刚出狱 这回又犯了事

当天下午,民警将钱从银行内取出,还给了徐先生。

经审讯,赵某是芝罘区人,早年在大连打工时曾因盗窃、诈骗30万余元被判处有期徒刑20年。去年刚刚出狱,谁知找了工作的赵某仍不安分,又犯事了。因赵某有严重疾病,目前已被监视居住。

办案民警提醒市民,夜间停车应选择有监控录像的地点,注意锁好车门,贵重物品不要放在车内,以免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

### 相关新闻

#### 这个小伙专偷邻居 连续作案被刑事拘留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通讯员王连训 记者 苑菲菲) 龙口一男子专偷出租屋附近邻居们的东西,在连续作案盗窃多辆摩托车、电动车后,7日下午3点多,被龙口警方抓获。

今年22岁的吴某是龙口人,5月27日,吴某在东莱街道忠民小区4号楼一单元楼下看到一辆红色摩托车,趁四周没人,吴某就把这辆价值3000元的车子给推走了。

6月2日中午12点,还是在东莱街道,吴某又将谭某停放在门前的一辆电动车盗走,价值2000元。

7日中午11点多,吴某在东莱街道,又偷走了宋某某停放在门前的一辆价值2000元电动车。

还在为多次盗窃成功沾沾自喜的吴某没想到,当天下午3点半,东莱派出所民警就将他成功锁定并抓获。目前,犯罪嫌疑人吴某已被龙口市公安局刑事拘留。

## 单位要赔偿 家属心却凉了

### 员工被单位的车撞成重伤, 赔偿协议让家属难以接受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记者 钟建军) 本是来烟台参加培训,不料却被自己单位的车子撞成重伤,至今仍躺在医院的ICU中。后来,单位的领导找到他的妻子协商,说要一次性赔偿150万元。不过有个附加条件,赔偿款要等伤者死亡后第五个工作日才能给。拿着这份协议,他的妻子称很难接受,最终没有签这份协议。

陈飞是一家企业大连分公司的职工,去年12月26日,来到烟台参加为期两天的培训。陈飞的妻子卫女士告诉记者,当时陈飞与20多名同事培训完去吃饭,吃完饭后,单位派了一台商务车来接,由于拉不了,很多人到路边以及马路对面打车走。陈飞打到了一辆出租车后又下车,跑到马路对面喊同事,往回走时被单位派来的车撞了。“陈飞伤得很重,当时的诊断是,特重型颅脑损伤、闭合性胸部外伤、结肠破裂等。”

“单位一直找人陪护,也一直付医药费,我们挺感谢的。”卫女士说,单位一直做得挺好。事后,她拿到了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陈飞在此次事故中无过错行为,不付任何责任。司机张某未注意观察路面情况的违法行为是造成本次事故的全部原因,张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3月28日,陈飞昏迷三个多月后终于醒了。但好景不长,没过几天陈飞又没了反应,常常处于昏迷状态。

5月中旬,陈飞的单位发来一份协议书,说要一次性赔付150万元,其中包含陈飞的丧葬费、误工费等一系列费用,截止到5月31日。协议上写着,在成熟的条件下给予支付,这让卫女士很纳闷。经询问后得知,成熟的条件是指在陈飞死亡的第五个工作日。这让卫女士很难接受,没有签这份协议。

卫女士说,丈夫的单位先后支付陈飞医药费150万元左右,后来该单位的一位领导称,签与不签协议,药费支付到6月5日。“以前每天的医药费都是八千到一万多元,从6月5日开始单位已不支付药费,现在药费只剩千元左右。”卫女士说,陈飞已拖不起,生命危在旦夕。

山东平和律师事务所的畅国良律师介绍说,企业职工发生交通事故受伤,公司应该支付住院期间的费用,私自停止支付药费的做法不合理。“最应该做的是,拿着伤者的相关材料,到劳动仲裁部门做工伤认定。”畅国良说,首先要求单位去申请工伤认定,如果单位不申请,伤者家属应带着相关材料去劳动仲裁部门申请做工伤认定。(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 长了30多年的4棵树哪去了?

## 园林部门解释:马上进入汛期,这几棵树属于危树,安排绿化工人砍掉了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记者 苑菲菲) 前一天这4棵长了30多年的大树还好好得立在那,后一天就被砍掉了,这让供销家园小区的一些业主很不理解,到底是咋回事?该平房的租客称,砍树是向园林部门申请的,因为树根把平房的墙壁都快撑裂了。

10日上午,根据市民的指引,记者在小区内物业管理中心旁边,见到了这4棵被砍掉的大树。除了根部之外,其他部分都已经不见了。从剩下的树墩看来,树的直径约有六七十厘米,年轮有几十圈。

被砍的4棵树紧靠着一间平房。据小区一居民介绍,大树就是平房的房主砍的。“这4棵树长了30多年了,树龄比小区的年龄都要长。头一天还好好好地,过了一天后就只剩下树墩子了,看了让人心疼。”记者看到,小区里这条有着众多小平房的路边,有好多差不多粗细的大树,有的门头房甚至把树直接盖到了房子里。



4棵大树被砍掉,只剩下树墩。记者 苑菲菲 摄

因是周末,小区物业办公室大门紧闭。记者通过平房上贴的电话号码,联系到一位姓邱的先生。邱先生说,这平房是个仓库,他是平房的租客。“树长得太旺盛,把地面胀破了,房子的墙也都撑得有裂

缝了,所以房主才向园林部门申请砍掉这几棵树,是经过园林部门同意的,不是房主自己砍的。”

随后,记者就此事向芝罘区园林部门求证。11日,园林工作人员现场调查后回复记者

称,这4棵树的确不是房主自行砍伐的。因马上进入汛期,园林部门在辖区排查刮风下雨天气会给社区居民及房屋造成危险的树木,这4棵树是危树,会给附近房屋造成影响,因此安排了绿化工人将其砍掉了。